**国际经贸学院意识形态工作实施方案**

为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和学校有关文件精神，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我院意识形态工作，落实党管意识形态原则，牢牢掌握意识形态工作的领导权、主动权，明确党委领导班子、领导干部的意识形态工作责任，从学院实际出发，特制订本方案。

**一、加强意识形态工作领导，成立领导小组**

组 长：程振强

副组长：毕玉江、饶艳、石金海、黄伟

成 员：各系主任、各党支部书记、办公室主任、团委书记

**二、总支书记是意识形态工作的第一责任人，要带头抓学院意识形态工作，重要工作亲自部署、重要问题亲自过问、重大事件亲自处置**

（一）对学院意识形态工作进行责任分解，明确领导班子成员在意识形态工作中的职责，按照岗位分解责任，把责任落细落小落实。

（二）将意识形态工作作为每年度民主生活会和述职报告的重要内容，接受监督和评议。

（三）贯彻落实学院中心组学习制度，将意识形态工作纳入中心组学习内容。

（四）切实维护网络意识形态安全，对新闻发布严格把控，亲自审批合格后可发布。

**三、总支副书记是意识形态工作的直接责任人，要协助书记抓好统筹协调指导工作，抓好学生的意识形态工作**

（一）广泛了解学生日常思想动态，加强舆情信息分析管控，以应对学生突发事件。

（二）加强与对数民族学生的关心关注，保证能够及时了解其思想动态，加强引导和监督。

（三）加强学生对宗教及宗教思想传播的管理。

**四、加强对外文化交流、学术交流、报告会、研讨会的管理，要严格执行“一会一报”制度。学院组织学术讲座等活动，要到宣传部、科研处进行审批、报备**

**五、加强教学工作中的意识形态工作**

（一）按照“学术无禁区，课堂有纪律”的原则，要以每学期期中教学检查周为契机，涉外学术活动同时上报国际交流处，深入课堂开展教学检查，确保教师意识形态健康平稳。

（二）要积极召开学生座谈会，通过学生全面掌握教师上课等信息。

**六、加强科研工作中的意识形态工作**

要分析研判教师学术成果中意识形态情况，对有倾向性苗头性问题，进行有针对性地引导，加强对教师学术成果的管理。

国际经贸学院党总支

2018年11月18日